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及李健儒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張翼及魏明暉

非執行董事：周擎紅、司政、徐頌及楊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志偉、劉春彥及羅文達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香港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解决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增强上市公司经营独立性、业务及资产完整性，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港口服务能力，同时减少关联交易，确保上市公司利益最大化，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辽港股份”）下属子公司辽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有限”）与公司控股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港集团”）于 2021 年 10 月在辽宁省营口市分别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关于营口港散货码头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辽港股份同意收购营口港集团持有的营口港散货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散货”）100%股权，以及营口港集团持有的用于港口生产及辅助业务经营性资产。营口港集团及辽港股份委托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评估报告并履行国资备案手续后，根据经备案的资产评估值确定转让价格，其中营口散货 100%股权的转让价格为 729,944.37 万元、营口港集团港口

生产及辅助业务的经营性资产的转让价格为 122,466.4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2）。上述事项已经辽港股份第六届董事会 2021 年第 7 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 2021 年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辽港股份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0），以及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营口有限与营口港集团共同签署了《关于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与辽港控股（营口）有限公司之资产转让协议资产交割确认书》（以下简称“《资产交割确认书》”），双方确认本次资产转让之标的资产已按《资产转让协议》《资产交割确认书》有关约定及标准将相关资产交付营口有限。

营口散货已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股权变更事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营口港集团不再持有营口散货股权。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1 日